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概要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477,653	473,572
銷售成本		(346,594)	(347,175)
毛利		131,059	126,397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1,094	3,773
其他淨收入	4	15,719	17,4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480)	(22,629)
管理費用		(73,532)	(66,071)
經營溢利	3	44,860	58,956
財務成本		(84)	(11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237)	(4,883)
除稅前溢利	5	43,539	53,955
稅項	6	(7,402)	(8,751)
期內溢利		36,137	45,204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36,133	44,354
非控股權益		4	850
		36,137	45,204
每股盈利	8		
— 基本		2.1 港仙	2.6 港仙
— 攤薄		2.1 港仙	2.6 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6,137	45,204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可出售投資之盈餘	545	14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196	527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473)	162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268	70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6,405	45,907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36,036	45,022
非控股權益	369	885
	36,405	45,9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	79,045	75,272
投資物業	76,597	76,597
無形資產	27,402	28,102
聯營公司權益	253,364	254,179
可出售投資	46,335	49,078
預付租賃款項	17,644	17,846
	500,387	501,074
流動資產		
存貨	126,829	127,822
應收貿易賬項	106,901	96,268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4,642	69,004
可出售投資	38,023	24,96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317,119	310,713
現金及現金等額	164,185	180,316
	827,699	809,09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2,093	9,587
其他應付賬項及費用準備	19,654	21,138
財務擔保合約	10,496	10,496
銀行貸款	7,754	14,005
稅項負債	27,048	19,968
	77,045	75,194
流動資產淨值	750,654	733,8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51,041	1,234,97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37	1,512
	1,249,604	1,233,4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8,691	168,691
儲備	1,062,008	1,046,044
股東權益	1,230,699	1,214,735
非控股權益	18,905	18,725
	1,249,604	1,233,46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披露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之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按適用情況對投資物業、可出售投資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作出重估而修訂。

於本期內，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初首次採用以下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 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 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營運之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營運分類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各分部間 的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432,912	—	980	43,761	477,653	—	477,653
各分部間銷售	72	—	—	—	72	(72)	—
總銷售	432,984	—	980	43,761	477,725	(72)	477,653
業績							
分類業績	41,950	12,438	(151)	(9,377)			44,860
財務成本							(84)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62)	—	540	(1,715)			(1,237)
除稅前溢利							43,539
稅項							(7,402)
期內溢利							36,137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36,133
非控股權益							4
							36,137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77,471	374,621	152,251	270,379	1,074,722
聯營公司權益	21,316	—	93,257	138,791	253,364
綜合總資產					<u>1,328,086</u>
負債					
分類負債	22,306	1	480	19,456	42,243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36,239
綜合總負債					<u>78,482</u>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表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各分部間 的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444,510	—	1,154	27,908	473,572	—	473,572
各分部間銷售	82	—	—	—	82	(82)	—
總銷售	444,592	—	1,154	27,908	473,654	(82)	473,572
業績							
分類業績	47,712	13,807	(6)	(2,557)			58,956
財務成本							(11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72)	—	254	(5,065)			<u>(4,883)</u>
除稅前溢利							53,955
稅項							<u>(8,751)</u>
期內溢利							<u>45,204</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44,354
非控股權益							850
							<u>45,204</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

	食米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68,724	357,458	152,887	276,918	1,055,987
聯營公司權益	14,558	—	96,014	143,607	254,179
綜合總資產					<u>1,310,166</u>
負債					
分類負債	22,532	122	729	17,838	41,221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35,485
綜合總負債					<u>76,706</u>

地域分類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之其他地區以及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本集團按地域市場(不計及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劃分之營業分析如下：

	按地域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392,086	359,899
中國之其他地區	44,282	87,481
其他地區	41,285	26,192
	<u>477,653</u>	<u>473,572</u>

4. 其他淨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5,754	6,581
— 非指定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3,877	5,045
	9,631	11,626
股息收入：		
— 上市可出售投資	87	77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上市金融資產	2,169	2,485
	2,256	2,562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淨虧損	(73)	(1,052)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淨收益	2,245	—
匯兌虧損淨額	(287)	(106)
出售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	(12)	(118)
雜項收入	1,959	4,574
	15,719	17,486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7,244	6,236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267	265
無形資產之攤銷	700	70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84	117
其他貸款之利息	—	1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7,716	6,879
中國其他地區	180	1,784
	7,896	8,663
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其他地區	(419)	236
其他	—	106
	(419)	342
遞延稅項	(75)	(254)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7,402	8,75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內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 16.5% 計算。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a) 屬於中期之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結算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 1.2 仙，按股數1,686,906,458 股 計算(二零一二年：每股 1.2 仙， 按股數 1,686,906,458 股計算)	20,243	20,243

中期結算後宣佈之中期股息沒有於中期結算日被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內批准及已付之屬於上財政年度之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中期內批准及已付屬於上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 1.2 仙，按股數 1,686,906,458 股計算 (二零一二年：每股 1.2 仙，按 股數 1,686,906,458 股計算)	20,243	20,243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之盈利	36,133	44,35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1,686,906,458	1,686,906,458
可能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購股權	484,737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1,687,391,195	1,686,906,458
----------------------	----------------------	---------------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假設所有可能有攤薄影響之普通股皆獲行使，因而對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而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之攤薄影響並不顯著。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調整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每股平均市場價格為高。

9.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至60日之信用期限。以下為根據貨品送出日期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53,592	43,589
31日至60日	37,345	35,829
61日至90日	11,732	12,609
超過90日	4,232	4,241
	106,901	96,268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項中賬齡超過九十日但並無減值的賬款為4,232,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241,000 港元），因該款項屬於有良好還款記錄及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應收賬項。

10.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1,855	9,437
31日至60日	238	62
61日至90日	—	23
超過90日	—	65
	12,093	9,587

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持有現金結餘約為 164,000,000 港元及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 7,000,000 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共約為 827,000,000 港元，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本集團擁有充裕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半年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核心食米業務表現令人滿意。食米市場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主要市場營運商之間競爭持續激烈。食米成本於高位徘徊、勞工成本持續上升而生產成本亦逐漸攀升。食米成本高漲加上生產開支增加，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持續為本集團帶來挑戰。我們將繼續透過自動化、改善生產程序及嚴謹之成本監控，以減輕成本壓力。一如既往，我們將盡力管理經營成本，以及專注維持有效率之營運架構，從而保持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儘管未來挑戰重重，我們將繼續透過穩步擴展核心食米業務，以及集中加強核心競爭力，以追求可持續增長。

越南業務方面，本集團之Circle K便利店項目於期內按計劃進展良好。我們仍然採取審慎方針專注增加店舖數目，以加快達致臨界質量。我們已努力擴闊產品種類，以提高顧客量及提升產品種類認知度。店內熱食服務繼續備受歡迎，乃收入及邊際利潤增長之主要動力。我們持續推行積極之市場推廣及宣傳計劃，以加強Circle K在便利店使用者間之品牌偏好。憑藉此等策略，再加上致力維持高水平客戶服務之宗旨，我們之同店銷售量得以於回顧期間錄得令人鼓舞之增長。我們有信心此項目將為股東帶來長遠可觀回報。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達164,000,000港元。憑藉強勁財務狀況及穩健現金流量，我們具備有利條件把握具增值能力之投資，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

展望將來，金源米業集團繼續透過有組織地鞏固其現有業務，以及物色具吸引力之投資，推動長遠可持續增長。我們將繼續尋求提供正面回報，以及具潛力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之優質投資。我們對金源米業集團之業務前景充滿信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1.2**仙（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每股 **1.2** 仙）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或該日期前後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1,122**名。

本集團不時檢討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計劃，並為若干員工提供宿舍及住屋津貼。本集團並為某些高級職員和須經常到海外公幹之職員購買個人意外保險。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守則，惟有以下偏離：

根據守則第 A.2.1 條，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在此期間，林焯偉先生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鑑於林焯偉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特別是在為本公司日後發展尋求潛在新商機及制訂整體策略規劃方面，董事認為林焯偉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本公司經營將令本公司受惠。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林焯偉先生辭任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職務，彼仍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林世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而此後本公司已遵守守則第 A.2.1 條。

根據守則第 A.5.6 條，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提名委員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未就有關修訂的要求及如何採納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作出討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討論此問題，為的是讓更多時間來參考市場慣例。

根據守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兆新先生因有其他私人事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於回顧期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翼忠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dil.com)內刊載。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代表董事會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偉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偉先生（主席）、林焯熾先生（副主席）、林世豪先生（董事總經理）、林潔和女士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翼忠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